

甲骨文中的上帝觀——兼論同時代以色列人的上帝觀及其發展*

周聯華

這是發生在我身上的一個故事：有一次我到了鄭州，一位先生很客氣地問我，要不要去商城參觀？當時，我以為是商業的城市（逛街），於是就婉謝了他，完全沒有意識到自己弄錯了意思，真是無知得很。這位先生既是一位教授，怎麼可能領我去逛街呢？其實他說的是商朝的城市。我應該接受他的好意的，結果悔之晚矣！

後來我到了安陽，方知不但要看安陽，也要看商城；安陽是甲骨文的發源地和寶庫。

誰是上帝

一、上帝是獨一無二之主宰

讀聖經的人一定會得到肯定的印象：聖經中的上帝是獨神的，除了他以外，沒有別的神；他是主，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這種想法在中國人的思想中並不是一個突發奇想的觀念。神雖然有好多位，上帝卻始終是單數的，好像《尚書·堯典》中的：「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遍于群神。」暫時不計較「類」、「禋」、「望」、「遍」等不同的獻祭，上帝、六宗（四時、寒暑、日、月、星辰、水旱）、名山大川，和那些帝王聖賢有功於人民的「神」是有分別的。上帝是獨一無二的，六宗、山川、群神是多數的，是不能與上帝抗衡的。

我國早期的思想中，「天」的觀念非常濃厚，又似乎「天」是沒有位格的一個原則，但是天有不同的解釋：一方面有自然界的天，另一方面「天」與「上帝」是同義詞。好像國風鄘篇中的「胡然而天也」、「胡然而帝也」，是重複的同義詞的句子。這兩個名詞是指同一位上帝。書經益稷篇中「以昭受上帝，天其申命用休。」可解釋作「上帝既然這麼眷顧我，天豈不重申令把幸福給我嗎？」這裡「上帝」和「天」是一位，是非常明顯的用排偶句子來表達。

假如我們未曲解古書的話，那麼「天生蒸民，有物有則」可以解釋作天造眾生萬物也有一定的原則。這與創世記的創造說很接近。

這樣的一位上帝是偉大的，「巍巍乎，唯天為大」，世人在如此偉大的上帝面前應該侍奉順服。我們讀到大雅文王篇的「維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文王謹慎謙恭的服事上帝，就能得上帝所賜的福祚了。

二、上帝是有位格的主宰

一般人都認為上帝只是冥冥中的主宰而已。如果以此看法來讀聖經，當然覺得聖經中的上帝是有位格，有喜怒等的情感，像「人」一般。

但是，讀了大雅桑柔篇全篇以後，這種帝王在上帝面前為了旱災祈禱的情緒，與聖經中的上帝不能再像了。首先提到「天降喪亂，饑饉薦臻」認清了「喪亂」是由天而來。然後他想盡了一切的供獻犧牲和圭璧的禮儀，仍然無效，他只能發出「寧莫我聽」的呼聲了：「上帝呀，你為什麼不聽我的禱告？」一連幾節「旱既大甚」中描寫了災難實況，但是任憑怎樣的獻祭，「上帝不臨」，仍然不聽他的祈禱。於是，他發出「昊天上帝，則我不遺」「昊天上帝，寧俾我遯」、「昊天上帝，則不我虞」的呼聲了。最後，他以「瞻仰昊天」來結束他的祈禱。

國風終南篇的「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一連出現三次，體裁與詩篇四二、四三篇及近代讚美詩之副歌非常相似——蒼天呀，你為什麼要毀滅我的「良人」呢？假如可以贖回的話，我情願用一百個人來贖回他的。

「驕人好好，勞人草草。蒼天，蒼天！視彼驕人，矜此勞人。」是另一個好例子：「驕人」非常快樂，「勞人」反倒憂愁了，蒼天呀，蒼天呀！請你鑒察「驕人」，也請你憐恤「勞人」。可見天不但有位格，更有祈禱的對象。

《論語》中的兩個例子也能看出上帝是有位格，而且是有情感的主。當顏淵死了以後，孔子說：「噫，天喪予，天喪予。」這樣的感歎詞很難說上帝是一位沒有位格的上帝了。當孔子見南子的時候，他的門生子路不高興了，於是孔子急急忙忙的說：「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這又是一個「天」是有位格、有情感的例子。

上帝的憤怒和上帝的後悔，常常引起國人的疑問，難道上帝還會發怒和改變嗎？但是讀了「上帝板板篇」中的「敬天之怒」，知道我們要敬重上帝之威怒，不敢有絲毫兒戲和猶豫。「敬天之渝」，天也會改變，不敢自滿自恣。

三、以色列人曾有多神信仰

以色列人只信一位神，就是耶和華上帝，那似乎是毫無問題的事；然而從歷史上觀察，答案沒有那麼單純，在以色列歷史的若干時期中，他們在耶和華上帝以外，還相信別的神。

我們對亞伯拉罕以前的人物，知道得不多。從亞伯拉罕起，才有比較詳細的記載。根據創世記 12:1-2 的記載，呼召來自耶和華：

耶和華對亞伯蘭（那時還沒有改名叫亞伯拉罕）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

這已經足夠說明，他信耶和華。假如他不相信耶和華的話，就不會遵守命令離開本地、本族、父家了。但是我們要問：為什麼他非離開本地、本族、父家不可？要他獨立，要他自成一族，要到應許之地……我們可以找出許多理由來支持離開本地的學說，但有一個最重要的理由是：本地有另一宗教，本族的父家也相信這個宗教，他會受到極大的威脅。

亞伯拉罕原先住在迦勒底的吾珥（創 11:31）。根據近世考古學，吾珥有很高大的「天宮廟」，單從下面走到最上層的「天宮」就有一百級臺階。這種金字塔型的廟在兩河流域極為普遍，它的專有名詞是「齊古拉特(Ziggurat)」。這些廟宇是用太陽曬乾的泥磚做成的，底下有很大的基層，然後逐漸縮小，下方上尖，樓梯在外面。最頂上有神明的「天宮」。創世記十一章所記錄的巴別塔也就是這一類的建築。這種建築並非為耶和華所造，但是這一項考古的發現幫助我們明白，亞伯拉罕為什麼一定要離開本地，他的環境，也許連他的父家在內也是信多神的。

亞伯拉罕進了迦南地以後，最大的困難是迦南的神：巴力一主人，他是當地許多神明的父，他是暴風之神，各地都供自己的巴力。他又是農業之神，可使菜蔬五穀生長，牛羊繁殖。他們認為深秋巴力死了，到來春復活。這當然是在未開化的地方，看到秋冬植物枯萎，樹葉落下，好似死去一般；到了春天又開花，夏天又結果，不得不使人想到這些自然現象與神明之死生有關。不但迦南的宗教如此，連加拉太省的大母教也是如此。巴力的崇拜包括巴力的祭司在田間或在山上崇拜，代表民眾獻酒、油、初熟的果子，和頭胎的牛羊。這種崇拜還有興奮和忘情的舞蹈及豐盛的筵席。游牧民族兼且到處為家的以色列人何嘗見過這等場面，很快就被吸引過去。

除了巴力以外，還崇拜一位女性的神：亞舍拉。她是海洋女神，在舊約中，和亞舍拉或這個字有關的名詞有四十次之多。單就列王記上 18:19，侍奉巴力的就有四百五十個先知，侍奉亞舍拉的有四百個先知。

舊約中許多經文都記載了在邱壇上崇拜獻祭的事。以色列人進迦南以後，與當地文化起了交流。四十年在曠野的流浪，使以色列人不知道何謂享樂，一看到迦南人為巴力和亞舍拉立的邱壇，尤其在邱壇旁的社交生活、舞蹈和野餐，當然趨之若鶩。以色列人更別出心裁的在巴力的邱壇上也向耶和華獻祭（文化交流這

等於到觀音廟裡去守主日崇拜)。巴力是農稼的神，出埃及記不是明文規定在收穫的時候要對耶和華獻祭嗎？

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節。你要守除酵節，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因為你是這月出了埃及。又要守收割節，所收的是你田間所種、勞碌得來初熟之物。並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節。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出 23:14-17)

在收割初熟麥子的時候要守七七節；又在年底要守收藏節。你們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出 34:22-23)

這種「交流」的結果就造成了「耶羅波安在邱壇那裏建殿，將那不屬利未人的凡民立為祭司。耶羅波安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像在猶大的節期一樣，自己上壇獻祭。他在伯特利也這樣向他所鑄的牛犢獻祭，又將立為邱壇的祭司安置在伯特利」(王上 12:31-32)。他這麼做的原因是防止他的百姓南下到耶路撒冷去守節崇拜。當時南北兩國初分，為了保持政治之獨立，不得不採取一些宗教上的妥協措置，免得將來可能發生政治顛覆。不但是叫人民崇拜，耶羅波安還親自領導。「……來到伯特利。耶羅波安正站在壇旁要燒香」(王上 13:1)。

這一些當然是人民所樂意的，他們也感到既是一樣的崇拜，何必要勞民傷財到耶路撒冷去呢？上行下效是一定的道理，到了亞述王來攻擊北國的時候，「以色列人……在他們所有的城邑，從瞭望樓直到堅固城，建築邱壇；在各高岡上、各青翠樹下立柱像和木偶；在邱壇上燒香……且事奉偶像……」(王下 17:9-12)。

在亞哈為國王的時代，崇拜偶像之風更盛，他自己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以後，更變本加厲，「事奉敬拜巴力……在廟裏為巴力築壇。亞哈又作亞舍拉，他所行的惹耶和華以色列上帝的怒氣，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諸王更甚。」(王上 16:31-33) 亞哈的王后甚至要殺所有耶和華手下的先知(王上 19:2)，而熱心信奉耶和華的內務大臣俄巴底，在風聞此事後，藏起了一百位先知，而當時以利亞並不知情，認為所有的先知都被殺了，只剩下他一人(王上 19:10、14)，可見逼迫之甚。而真正逼迫之甚，可從耶和華回答以利亞中可得知，耶和華說：「我在以色列人中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與巴力親嘴的。」(王上 19:18) 在以色列的全國只有七千人沒有拜過巴力，可見得拜巴力的風氣是何等熾盛了。相反的，在以利亞要求鬥法的時候，代表著對方，侍奉巴力的先知有四百五十個，耶洗別王后所供養、侍奉亞舍拉的先知有四百個之多。兩相比較，可以知道當時以色列拜巴力和亞舍拉的情況了。

這些崇拜形成了先知攻擊的內容(參閱何 4:13, 9:15, 10:5、8；摩 2:8、5:5；耶 7:31、19:13、32:35 等)。主前六二一年約西亞裝修聖殿，因之獲得上帝之喜愛，使他獲得聖書(今日的聖經學者以此聖書為申命記，所謂「第二集律法」)。

這一段記載詳見列王紀下 22-23 章。他宣讀聖書以後，才知道他的前任國王和人民所作的都錯誤百出。

王吩咐大祭司希勒家和副祭司，並把門的，將那為巴力和亞舍拉，並天上萬象所造的器皿，都從耶和華殿裏搬出來，在耶路撒冷外汲淪溪旁的田間燒了，把灰拿到伯特利去。從前猶大列王所立拜偶像的祭司，在猶大城邑的邱壇和耶路撒冷的周圍燒香，現在王都廢去，又廢去向巴力和日、月、行星，並天上萬象燒香的人；又從耶和華殿裏將亞舍拉搬到耶路撒冷外汲淪溪邊焚燒，打碎成灰，將灰撒在平民的墳上……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在他以後也沒有興起一個王像他。(王下 23:4-25)

這雖然是一個信仰的大復興，但是曾幾何時，他們又故態復萌，仍舊崇拜耶和華及其他神明。

四、被擄前以色列是信一神的

一神信仰是：我可以信仰我的一位神，別人可以相信他的一位神。以色列人漫長的一段時期在一神的信仰中。

上面已經提過上帝為了獨神的信仰，才把亞伯拉罕從吾珥呼召出來，如果僅僅要維持一神，亞伯拉罕可以信他的耶和華，讓他的本族和父家去信「齊古拉特」的神好了。但是耶和華卻沒有那麼做，為了要保持純粹的獨神，把他帶到一個新的地方。然而，亞伯拉罕的子孫懂得多少，那就很難肯定了。至少從他的孫子雅各身上，知道他沒有獨神的觀念。由此可以推想，也許他的家庭傳統中，獨神的信仰並沒有徹底推行。下面抄錄一段聖經上的記載，十足把雅各的感覺寫了出來。

雅各出了別是巴，向哈蘭走去；到了一個地方，因為太陽落了，就在那裏住宿，便拾起那地方的一塊石頭枕在頭下，在那裏躺臥睡了，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有上帝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上帝，也是以撒的上帝；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你的後裔必像地上的塵沙那樣多，必向東西南北開展；地上萬族必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我也與你同在。你無論往那裏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回這地，總不離棄你，直到我作全了向你所應許的。」雅各睡醒了，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就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上帝的殿，也是天的門。」(創 28:10-17)

這段事蹟發生在「出了別是巴，向哈蘭走去」的路上，這是今日的所謂出了國門。雅各心中的恐荒〔慌〕猶豫是可以想像的，若不是為了躲避他的哥哥以掃，他絕不會長途跋涉，出國遠行。他的恐懼，更是因為他離開了他的上帝所管轄的地方，怪不得在國境以外的夢中見到上帝，不由得說：「這地方何等可畏！」「耶和

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他所知道的上帝只管轄列祖所活動的這塊小地方；因此他懼怕了。上帝告訴他說：「你無論往那裏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回這地，總不離棄你。」可見得全世界都在他的管轄下，無論在什麼地方，他都有能力保護。這當然是「獨神」的思想。可惜雅各不能領略，他最後的結論，僅不過是：「上帝若與我同在，在我所行的路上保佑我，又給我食物吃，衣服穿，使我平平安安地回到我父親的家，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上帝。」（創 28:20-21）雅各仍是一神的。「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上帝。」他沒有想到，假如他所旅行的地方，還有別的神明，耶和華怎能越區管轄呢？

另一件一神觀念的事。可以從摩西的經驗中看出來。耶和華上帝能在埃及進行十個神蹟，降災難來使埃及的法老釋放以色列人「往曠野去，走三天的路程，為要祭祀耶和華我們的上帝。」（出 3:18）足見上帝是能控制一切的。後來以色列人在前有紅海，後有追兵的時候，耶和華曾將紅海分開，使以色列人安然渡過；及至埃及的人馬趕到，也跟著在海洋中走過去的時候，紅海重合，使埃及法老的軍隊全軍覆沒（出 14:1-31）。這明明是上帝藉著歷史上的事實來說明獨神的觀念。即使外國人有神，也是微不足道，不必以為有多神或一神的觀念。可是，曾幾何時，摩西又重蹈一神的覆轍，我們知道那件事發生的時候，上帝還沒宣諭十誡，但是摩西應該知道獨神的觀念。那件事蹟記錄在出埃及記 17:8-13：

那時，亞瑪力人來在利非訂，和以色列人爭戰。摩西對約書亞說：「你為我們選出人來，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明天我手裏要拿著上帝的杖，站在山頂上。」於是約書亞照著摩西對他所說的話行，和亞瑪力人爭戰。摩西、亞倫，與戶珥都上了山頂。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得勝，何時垂手，亞瑪力人就得勝。但摩西的手發沉，他們就搬石頭來，放在他以下，他就坐在上面。亞倫與戶珥扶著他的手，一個在這邊，一個在那邊，他的手就穩住，直到日落的時候。約書亞用刀殺了亞瑪力王和他的百姓。

為什麼摩西要把上帝的杖舉起來方才得勝？他們相信不但約書亞和亞瑪力王各帶著軍隊作戰，他們更相信在天空中耶和華上帝和亞瑪力的神明，也在作戰。雖然耶和華上帝獲得了勝利，但是根據出埃及記的記載也是很辛苦的。這麼說來，除了耶和華上帝以外，豈非有一個亞瑪力王的神明嗎？他和耶和華也幾乎勢均力敵嗎？

這件事過了不久，以色列人就到了西奈山的山下，耶和華開始和以色列人立約。立約以後耶和華傳下了最基本的十誡。十誡之前二條與獨神的觀念有密切的關係。

我是耶和華你的上帝，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為我耶和華你的上帝是忌邪的上帝。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 20:2-5）

對耶和華的信仰當作一神的例子太多了，但是最明顯的莫過於約拿的事蹟。約拿明明聽到耶和華的話，要他到尼尼微城去傳道（拿 1:2）。他卻起來，逃往他施去躲避耶和華（拿 1:3）。從這一個企圖看來，他認為他施不是耶和華管轄的；不然，他逃到他施有什麼用呢？他躲避得了嗎？不但如此，在約拿的心目中，耶和華的權力也許根本就及不到海洋，所以一到約帕，買了船票，就要放遠洋逃走了。那時候，風浪大作，大家祈求自己的神明，甚至都自動把貨物扔到海中，約拿卻在底艙，高枕無憂的睡覺。他睡得很沉，根本不以為這風浪是耶和華為了懲罰他而作的（參閱拿 1:3-5）。及至他被扔到海裡，為大魚所吞，在魚腹中祈禱，上帝才釋放他，要他去尼尼微傳道，他也傳了，而且有著十分良好的結果；他還是不高興，甚至對耶和華發怒。

（約拿）就禱告耶和華說：「耶和華啊，我在本國的時候豈不是這樣說嗎？我知道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上帝，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耶和華啊，現在求你取我的命吧！因為我死了比活著還好。」（拿 4:2-3）

最後，耶和華藉著發生的種種事情告訴他：「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拿 4:11）在整個約拿的事蹟中，約拿認為耶和華不必去管尼尼微的閒事，讓他們自生自滅，也許他們早一點滅亡更好，免得成為以色列人心腹之患。耶和華要改正約拿的觀念，他要約拿知道他也愛惜尼尼微的人民，正因為這些人民也屬於他，他是全世界的主。換一句話說，在約拿的心目中，耶和華是一神的信仰；而耶和華要更正他的是，耶和華是獨神，尼尼微也是屬他的。

就連主前第八世紀的先知彌迦都說：「萬民各奉己神的名而行；我們卻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上帝的名而行。」（彌 4:5）

五、以色列最後信奉獨神

以色列人經歷了千辛萬苦，在主前五九八年被巴比倫所擄，沿路上有說不盡的痛苦。耶路撒冷城破之日，根據耶利米的記載，慘不忍睹。

巴比倫王在西底家眼前殺了他的眾子，又在利比拉殺了猶大的一切首領，並且剝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銅鍊鎖著他，帶到巴比倫去，將他囚在監裏，直到他死的日子。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十九年五月初十日，在巴比倫王面前侍立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進入耶路撒冷，用火焚燒耶和華的殿和王宮，又焚燒耶路撒冷的房屋，就是各大戶家的房屋。跟從護衛長迦勒底的全軍就拆毀耶路撒冷四圍的城牆。那時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民中最窮的和城裏所剩下的百姓，並已經投降巴比倫王的人，以及大眾所剩下的人，都擄去了。但.....留下些民中最窮的，使他們修理葡萄園，耕種田地。耶和華殿的銅柱並殿內的盆座和銅海，迦勒底人都打碎了，將

那銅運到巴比倫去了，又帶去鍋、鏟子、蠟剪、盤子、調羹，並所用的一切銅器、杯、火鼎、碗、盆、燈台、調羹、爵，無論金的銀的，護衛長也都帶去了。所羅門為耶和華殿所造的兩根銅柱、一個銅海，並座下的十二隻銅牛，這一切的銅多得無法可稱。（耶 52:10-20）

他們在經歷許多苦楚以後痛定思痛，才想通了獨神的觀念。

這獨神的觀念本來在摩西的時候就已經有了（十誡中之前二誡已在前節討論），但是主前第八世紀的先知也有很明確的教訓。例如阿摩司書第一、二章，耶和華的審判包括了所有的鄰近國家：亞蘭、非利士、推羅、以東、亞捫、摩押，如果耶和華能懲罰他們，顯然他是他們的主了。根據阿摩司九章七節，耶和華對以色列和古實人是同等待遇，他固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但是他也領非利士人出迦斐託，領亞蘭人出吉珥。在以賽亞的記載中，上帝曾說：

亞述是我怒氣的棍，手中拿我惱恨的杖。我要打發他攻擊褻瀆的國民，吩咐他攻擊我所惱怒的百姓，搶財為擄物，奪貨為掠物，將他們踐踏，像街上的泥土一樣。（賽 10:5-6）

但是這些章節直到猶大被擄以後，才更加有意義。似乎不到最苦的時候，他們永遠想不起這些章節來。詩篇三七篇一至六節是這一毀時期最好的寫照（現代中文譯本）：

我們坐在巴比倫河畔，一想起錫安就禁不住哭了。

在河邊的柳樹上，我們把豎琴掛了起來。

俘虜我們的人要我們唱歌；

折磨我們的人要我們歡娛他們。

他們說：來，為我們唱一曲錫安的歌！

身處外邦異國，

我們怎能唱頌讚上主的歌呢？

耶路撒冷啊，要是我忘了你，

願我的右手枯萎，再也不能彈琴！

我要是不記得你，

要是不以耶路撒冷

為我最大的喜樂，

願我的舌頭僵硬，再也不能唱歌！

他們在巴比倫才發覺巴比倫人相信他們的神明馬特克(Marduk)，在耶利米書五十一章四十四節及以賽亞書四十六章一節被稱為彼勒。他是巴比倫城的城隍，尼布甲尼撒甚至波斯的塞魯士王都崇拜他。從一個古代的印中發覺古列被馬特克稱「公義之君」，是馬特克指派他治理全世界的。馬特克是創造的主，掌握人生之命運，和未來一切之審判者。說來奇怪，在猶大人遭遇到另一種宗教脅迫的時候，才使他們的信仰堅定。他們自己的上帝比那些人的神明強得多了，在耶和華面前，他們根本不是神。

在巴比倫，迦巴魯的河邊，以西結看到了異象，上主的話臨到了以西結，聖靈也降在他身上。以西結書第一章整章所告訴我們的，就是耶和華是不受區域限制的，在需要耶和華的地方，他就在那裡。多少人想把以西結書第一章的四活物和四輪畫成一幅畫，但是他們所能畫的僅是「四不像」。這不是寫實圖畫，而是堅強的信念。在這奇形怪狀、無從落筆的圖畫中，要我們知道這位上帝是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上帝；這是絕對的獨神信仰。

到了以賽亞書，獨神的觀念達到最高峰，耶和華是唯一的上帝。

我是耶和華，在我以外並沒有別神；除了我以外再沒有上帝。你雖不認識我，我必給你束腰。從日出之地到日落之處，使人都知道除了我以外，沒有別神。我是耶和華；在我以外並沒有別神。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災禍；造作這一切的是我耶和華。（賽 45:5-7）。

上面一連串的「除了我以外，沒有別神」，不由得不感到作者對獨神觀念的信念，而且也要讀者有同樣的觀念。

他是唯一的上帝，因為這宇宙是他所創造的。

誰曾用手心量諸水，用手虎口量蒼天，用升斗盛大地的塵土，用秤稱山嶺，用天平平岡陵呢？誰曾測度耶和華的心，或作他的謀士指教他呢？他與誰商議，誰教導他，誰將公平的路指示他，又將知識教訓他，將通達的道指教他呢？看哪，萬民都像水桶的一滴，又算如天平上的微塵；他舉起眾海島，好像極微之物。黎巴嫩的樹林不夠當柴燒；其中的走獸也不夠作燔祭。萬民在他面前好像虛無，被他看為不及虛無，乃為虛空。（賽 40:12-17）

你們豈不曾知道麼？他們豈不曾聽見麼？從起初豈沒有人告訴你們麼？自從立地的根基，你們豈沒有明白麼？上帝坐在地球大圈之上；地上的居民好像蝗蟲。他鋪張穹蒼如幔子，展開諸天如可住的帳棚。（賽 40:21-22）

創造諸天的耶和華，製造成全大地的上帝，他創造堅定大地，並非使地荒涼，是要給人居住。他如此說：「我是耶和華，再沒有別神。我沒有在隱密黑暗之地說話；我沒有對雅各的後裔說：『你們尋求我是徒然的。』我耶和華所講的是公義，所說的是正直。你們從列國逃脫的人，要一同聚集前來。那些抬著雕刻木偶、

禱告不能救人之神的，毫無知識。你們要述說陳明你們的理，讓他們彼此商議。誰從古時指明？誰從上古述說？不是我耶和華麼？除了我以外，再沒有上帝；我是公義的上帝，又是救主；除了我以外，再沒有別神。地極的人都當仰望我，就必得救；因為我是上帝，再沒有別神。我指著自己起誓，我口所出的話是憑公義，並不反回：萬膝必向我跪拜；萬口必憑我起誓。人論我說：『公義、能力，惟獨在乎耶和華』；人都必歸向他，凡向他發怒的，必至蒙羞。」（賽 45:18-24）

在以上的一些章節中，以色列人已經發展到「毫無疑問的世界萬物都是上帝所創造」的階段。他既然是創造主，在創造的過程中不需要任何幫助，他當然是獨一無二的真神了。

也許仍舊有人會說，那是以色列人的信仰，別的國家也可以有他們自己的神明。在以賽亞看來，那些都是假神，是人自己的頭腦想出來、自己的手所鑄造的偶像。

你們究竟將誰比上帝，用甚麼形像與上帝比較呢？偶像是匠人鑄造，銀匠用金包裹，為它鑄造銀鍊。窮乏獻不起這樣供物的，就揀選不能朽壞的樹木，為自己尋找巧匠，立起不能搖動的偶像……你們向上舉目，看誰創造這萬象，按數目領出，他一一稱其名；因他的權能，又因他的大能大力，連一個都不缺。（賽 40:18-26）

耶和華對假神說：「你們要呈上你們的案件。」雅各的君說：「你們要聲明你們確實的理由。」可以聲明，指示我們將來必遇的事，說明先前的是甚麼事，好叫我們思索，得知事的結局，或者把將來的事指示我們。要說明後來的事，好叫我們知道你們是神。你們或降福，或降禍，使我們驚奇，一同觀看。看哪，你們屬乎虛無；你們的作為也屬乎虛空。那選擇你們的是可憎惡的。」（賽 41:21-24）

製造雕刻偶像的，盡都虛空；他們所喜悅的都無益處；他們的見證無所看見，無所知曉，他們便覺羞愧。誰製造神像，鑄造無益的偶像？看哪，他的同伴都必羞愧。工匠也不過是人，任他們聚會，任他們站立，都必懼怕，一同羞愧。鐵匠把鐵在火炭中燒熱，用鎚打鐵器，用他有力的膀臂錘成；他飢餓而無力，不喝水而發倦。木匠拉線，用筆劃出樣子，用鉋子鉋成形狀，用圓尺劃了模樣，仿照人的體態，作成人形，好住在房屋中。他砍伐香柏樹，又取柞樹和橡樹，在樹林中選定了一棵。他栽種松樹，得雨長養。這樣，人可用以燒火；他自己取些烤火，又燒著烤餅，而且作神像跪拜，作雕刻的偶像向它叩拜。他把一分燒在火中，把一分烤肉吃飽。自己烤火說：「啊哈，我暖和了，我見火了。」他用剩下的作了一神，就是雕刻的偶像。他向這偶像俯伏叩拜，禱告它說：「求你拯救我，因你是我的神。」他們不知道，也不思想；因為耶和華閉住他們的眼，不能看見，塞住他們的心，不能明白。誰心裏也不醒悟，也沒有知識，沒有聰明，能說：「我曾拿一分在火中燒了，在炭火上烤過餅；我也烤過肉吃。這剩下的，我豈要作可憎的物麼？我豈可向木不子叩拜呢？」他以灰為食，心中昏迷，使他偏邪，他不能自救，也不能說：「我右手中豈不是有虛謊麼？」（賽 44:9-20）

彼勒屈身，尼波彎腰；巴比倫的偶像馱在獸和牲畜上。他們所抬的如今成了重馱，使牲畜疲乏。（賽 46:1）

耶和華的智慧是超過一切的，在這世界上沒有一人可以與他比較。人不必去拜假神，那些根本就不是神。耶和華既是唯一的真上帝，人就應該一切都歸順他。

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 55:8-9）

雅各啊，你為何說：「我的道路向耶和華隱藏？」以色列啊，你為何言：「我的冤屈上帝並不查問？」你豈不曾知道麼？你豈不曾聽見麼？永在的上帝耶和華，創造地極的主，並不疲乏，也不困倦；他的智慧無法測度。疲乏的，他賜能力；軟弱的，他加力量。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強壯的也必全然跌倒。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 40:27-31）

這位獨一無二的真主也是整個歷史的主宰，如果他創造宇宙後置之不顧，任人宰割，他不是一位獨一的上帝；因之，他不但創造，他也要管理。

誰使這事發生？誰決定歷史的方向？我一上主從開始就在那裏，在終結的時候，我也在那裏。（賽 41:4）（現代中文譯本）

上帝管理這世界，他不但能指揮以色列國，他也能指揮波斯國，他能管掃羅、大衛、所羅門，也能管塞魯士。在以賽亞書中最清楚的指示，莫過於耶和華掌管塞魯士的記載了。

耶和華你們的救贖主、以色列的聖者如此說：「因你們的緣故，我已經打發人到巴比倫去；並且我要使迦勒底人如逃民，都坐自己喜樂的船下來。我是耶和華你們的聖者，是創造以色列的，是你們的君王。」耶和華在滄海中開道，在大水中開路，使車輛、馬匹、軍兵、勇士都出來，一同躺下，不再起來；他們滅沒，好像熄滅的燈火。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要記念從前的事，也不要思想古時的事。看哪，我要作一件新事；如今要發現，你們豈不知道麼？我必在曠野開道路，在沙漠開江河。野地的走獸必尊重我；野狗和鴛鳥也必如此。因我使曠野有水，使沙漠有河，好賜給我的百姓、我的選民喝。這百姓是我為自己所造的，好述說我的美德。」（賽 43:14-21）

我耶和華所膏的塞魯士；我攙扶他的右手，使列國降伏在他面前。我也要放鬆列王的腰帶，使城門在他面前敞開，不得關閉。我對他如此說：我必在你前面行，修平崎嶇之地。我必打破銅門，砍斷鐵門。我要將暗中的寶物，和隱密的財寶賜給你，使你知道提名召你的，就是我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因我僕人雅各，我所揀選以色列的緣故，我就提名召你；你雖不認識我，我也加給你名號。（賽 45:1-4）

我憑公義興起塞魯士，又要修直他一切道路。他必建造我的城，釋放我被擄的民……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賽 45:13）

猶太人為巴比倫所擄，後來波斯王塞魯士再併吞巴比倫。在塞魯士的時候，他遣回猶太人返歸本土。這件事從猶太人看來完全是耶和華的旨意。

波斯王塞魯士元年，耶和華為要應驗藉耶利米口所說的話，就激動波斯王塞魯士的心，使他下詔通告全國說：「波斯王塞魯士如此說：『耶和華天上的上帝已將天下萬國賜給我，又囑咐我在猶大的耶路撒冷為他建造殿宇。在你們中間凡作他子民的，可以上猶大的耶路撒冷，在耶路撒冷重建耶和華以色列上帝的殿（共有他是上帝）。願上帝與這人同在。』」（拉 1:1-3）

這裡根據以斯拉的記載，塞魯士所以如此做是上帝的感動，而塞魯士也承認，他之能成為皇帝是耶和華的賜與。而且，他承認只有耶和華是上帝。

上帝不但在這世界上掌管歷史，他更是救主。許多以賽亞「僕人」的經文，當然是指以色列國，然而基督徒卻解釋作在耶穌基督中的應驗。有一位主的僕人要拯救全世界，作世界的光，他豈非全世界獨一無二之主嗎？

猶大被擄歸回後犯了許多錯誤，可是有一個罪他們沒有犯過，就是去相信別的神。被擄以後獨神的觀念完全確定了。最後他們雖然是把彌賽亞釘在十字架上，可是他們對於獨神的觀點卻絲毫沒有動搖。

基督徒承受了整部舊約，也把舊約的最後一部分所發展的、最好的、獨神的觀念完全接受了。而在耶穌基督的教訓中的獨神觀念，甚至於比在舊約中間發展得更加高超。

*本文為周聯華生前原要在羽珍甲骨古文化研究學會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於 2016 年 11 月 6-8 日主辦「第一屆甲骨學跨領域國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之遺稿。